

2021 年度粤莞联合基金地区培育 项目申报指南

2021 年度粤莞联合基金设立地区培育项目，支持科技人员围绕东莞大科学装置群建设、社会民生高质量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等创新发展需求，聚焦重点领域自主选题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培养、集聚一批优秀科研人才和团队，加快推进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建设，提升区域基础创新能力。

一、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和申请人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项目牵头申报单位须为东莞地区的省基金依托单位。

（二）申请人应为依托单位的在职在岗人员或双聘人员（须在系统上传本人在依托单位工作满六个月的在职证明或聘用合同等证明材料）。

（三）申请人是项目第一负责人，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四）符合通知正文的申报要求。

二、资助强度与实施周期

项目资助强度为 30 万元/项，实施周期一般为 3 年，项目经费一次性拨付。

三、预期成果要求

项目负责人承担省级以上科技计划、基金项目的能力有较大提升；发表具有较高学术水平论文不少于 2 篇（以标注基金项目

为准)，或申请相关发明专利不少于 2 件；项目成果形式以论文、专著、专利、人才培养、项目获取、国际交流、学术贡献、科技报告等形式为主。

四、申报说明

地区培育项目请选择“**区域联合基金—地区培育项目**”专题，并按照指南支持领域和方向申报，准确选择指南方向申报代码和指南标明的学科代码。

五、支持领域和方向

2021 年度粤莞联合基金地区培育项目主要支持材料科学、生命科学、医学科学、信息科学等领域的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共设置 8 个研究方向，拟择优支持项目 70 项，原则上每个方向拟支持项目不少于 5 项。具体研究方向如下：

1. 岭南常见病及多发病（申报代码：DGA0001，请选择 H 项下学科代码）。

2. 中医药现代化（申报代码：DGA0002，请选择 H 项下学科代码）。

3. 现代农业与生物技术（申报代码：DGA0003，请选择 C 项下学科代码）。

4. 基于在莞大科学装置开展的材料、生命等科学问题研究（申报代码：DGA0004，请选择 E 或 C 项下学科代码）。

5. 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等新材料技术（申报代码：DGA0005，请选择 E 项下学科代码）。

6.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申报代码：DGA0006，请选择 B 或 E 项下学科代码）。

7. 新一代人工智能及信息通信技术（申报代码：DGA0007，

请选择 F 项下学科代码)。

8. 高端装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申报代码: DGA0008, 请选择 E 或 F 项下学科代码)。